# 政府采购车辆保险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MB155149620261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融安县应急管理局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柳州中心支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2025-2026年融安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保险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车辆保险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需求类型 | 险种描述 | 数量 | 单位 | 单价（元） | 净保费（元） | 车牌号码 | 投保金额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车险保险 | 商业险、交强险 | 1 | 辆 | 3192.3 | 3192.3 | 桂B-55700 | 3192.3 |
| |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：大写人民币：_____ 小写：_____ | | | | | | | |

**说明：本项目燃油车优惠率为50%，新能源车优惠率为35%(若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对自主定价系数进行调整，应按照调整后的最低自主定价系数执行)。**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| 付款时间 | 付款比例% | 金额（元） | 备注 |
|---|---|---|---|
| | | 3192.3 | |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以甲乙双方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融安县应急管理局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柳州中心支公司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　年　　月　　日